

『 2020 全國華碩 ROG 英雄聯盟國中聯賽 』 【活動日程表】

一、賽事場次：依報名結果之隊伍數排定，抽籤後並公告於布告欄及官網

<http://www.yudah.tp.edu.tw/>相關日程表暫排定 若有更動主辦單位

將提前各別通知，並於官方網站中公告。

二、比賽時程為2020年5月30日

三、賽程表如下：

比賽日期：2020/5/30(六)				
時間	活動項目			
9:00~ 9:30	報到			
9:30~ 10:00	活動開幕介紹			
比賽日期：2020/5/30(六)				
時間	活動項目	場次	對戰隊伍暨比賽地點 線上賽	備註
10:00	英雄聯盟 16 強賽(B01 單淘汰賽)	A01	隊伍 01 VS 隊伍 02	
		A02	隊伍 03 VS 隊伍 04	
	英雄聯盟 16 強賽(B01 單淘汰賽)	A03	隊伍 05 VS 隊伍 06	
		A04	隊伍 07 VS 隊伍 08	
10:00	英雄聯盟 16 強賽(B01 單淘汰賽)	A05	隊伍 09 VS 隊伍 10	
		A06	隊伍 11 VS 隊伍 12	
	英雄聯盟 16 強賽(B01 單淘汰賽)	A07	隊伍 13 VS 隊伍 14	
		A08	隊伍 15 VS 隊伍 16	
比賽日期：2020/5/30(六)				
11:00	英雄聯盟 8 強賽(B01 單淘汰賽)	B01	隊伍 A01 VS 隊伍 A02	
		B02	隊伍 A03 VS 隊伍 A04	
11:00	英雄聯盟 8 強賽(B01 單淘汰賽)	B03	隊伍 A05 VS 隊伍 A06	

比賽日期：2020/5/30(六)

時間	活動項目
9:00~ 9:30	報到
9:30~ 10:00	活動開幕介紹

比賽日期：2020/5/30(六)

時間	活動項目	場次	對戰隊伍暨比賽地點	備註
			線上賽	
		B04	隊伍 A07 VS 隊伍 A08	

比賽日期：2020/5/30(六)

11:30	英雄聯盟冠軍強賽(B01 單淘汰賽)	B05	隊伍 A01 VS 隊伍 A02	
		B06	隊伍 A03 VS 隊伍 A04	

『2020 全國華碩 ROG 英雄聯盟國中聯賽』【賽事規章】

一、賽制說明

賽制規劃『2020 全國華碩 ROG 英雄聯盟國中聯賽』（以下稱為“主辦單位”），賽事進行方式原則上以“線下預賽”（線下賽）為主，最後 4 強再採現場競賽方式，108/11/23 公布賽事日程表及地點。由主辦單位辦理抽籤，抽籤後進行線上對戰或現場對戰（依官方賽事日程公告），採單淘汰制(B01)，勝者將晉級至下一輪賽事。現場賽事選邊決定由雙方隊長抽籤決定。

抽籤方式：採隊伍代表自行到場抽籤（自抽）或由主辦單位代抽（代抽）

自抽方式：在規定時間內到主辦單位抽籤處辦理抽籤登記（需核對身份）

代抽方式：若無法親自到場，由主辦單位代抽，全程錄影存證，並公告於官方網站

第三、四名賽採取一局勝負制(B01)，競賽時的選邊決定由雙方隊長猜拳，勝者選擇紅藍方。勝者成為本次競賽第三名，敗者成為競賽四名，並於冠軍賽結束後頒發此次賽事獎品或獎金。冠亞軍賽採取三戰二勝制(B03)，冠軍賽時的選邊決定由雙方隊長猜拳，勝者選擇紅藍方，接著雙方進行紅藍方輪替。勝者成為本次冠軍，敗者成為本次亞軍，並於冠軍賽結束後頒發此次賽事獎品或獎金。

二、參賽選手資格

報名時請確認填寫的會員資料與帳號中的資料一致，未填寫帳號會員資料、亂填、資料非本人者，經查證將取消參賽與領獎資格。凡參加正式聯賽及隸屬於任一聯賽的職業隊伍選手（含候補）、ECS 選手不得參賽，經查證將判處選手失格。如於比賽期間中途簽約之選手，不得繼續參與比賽，隊伍可由候補替補繼續參與賽事，如無後補人員導致隊伍人數不足 5 位，則整隊棄權論。依照電競選角規則，參賽選手帳號須擁有 20 隻以上英雄。若參賽隊伍的選手因個人因素無法參賽或帳號違反規範而遭禁賽，導致該隊可參賽人數不足五名，則該隊將喪失比賽資格，不得遞補選手。比賽進行時，參賽選手不可私自開台實況，如經檢舉查證屬實，其隊伍即視同無條件放棄參賽、晉級、領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

三、禁賽規則(參賽選手名下帳號經查證有下列任一行為時，將進行禁賽。)

- (一) 違規代打：2020 年 1 月 1 日後名下帳號有因代打遭停權者，不得報名參賽。
- (二) 使用不法程式：不得參賽。
- (三) 違規買賣帳號：2020 年 1 月 1 日後名下帳號有因違規買賣帳號者，不得報名參賽。
- (四) 會員帳號資料不正確：請盡速修改正確，比賽開始後即不得修改，經查證將當屆立即禁賽。
- (五) 線上賽事，若有任何使用破壞遊戲平衡之非法程式、使用非本人遊戲帳號、啟用登錄名單以外之選手、私下議定勝負等，包含但不限於以上之重大違反競賽公平性和運動家精神行為經查證屬實者，該隊即刻喪失參賽資格。
- (六) 禁止使用對戰房、遊戲內全頻道或於結算畫面對話視窗內以文字、語音惡意挑撥對手，違者經回報，將由主辦方裁定違規與否。本賽事爭議、客訴、活動執行權將交由各校內賽主辦方執行，校內賽主辦方將擁有基本決定權。

四、比賽注意事項

- (一) 由主辦方負責創建比賽房間，比賽地圖為召喚峽谷；模式為【5vs5】電競選角，並交由藍方隊長做為室長，於裁判宣布開始後使得開始。
- (二) 請室長務必關閉觀察者模式，以便賽事觀察員監督與有心人士情報蒐集。

- (三)當進入 B/P 階段後，不能夠以任何理由退出做調整。請選手賽前調整好帳號，首先退出的隊伍將本場次判敗。【遇符文頁、選角、Bug 等問題，需請示裁判獲得同意後才可離開，重新進行選角，不得私自離開遊戲房間。】
- (四)紀錄將由主辦方進行紀錄。
- (五)若發生選手於 B/P 階段時發生斷線離開遊戲房間，可向主辦方或對方提出重啟遊戲房間，已被紀錄的 B/P 腳色將不可替換，B/P 階段應回復至狀況發生前的狀態。
- (六)比賽過程中，如果出現錯誤、斷線重連或者其他故障以致中斷讀取進度，影響到選手在遊戲開始後加入遊戲的時間，那麼將會進行一次三分鐘的暫停供該選手排除設備問題，三分鐘過後遊戲將繼續進行。
- (七)如果出現錯誤、斷線重連或者其他故障以致中斷讀取進度，影響到選手在遊戲開始後加入遊戲的時間，那麼遊戲必須立刻暫停，直到全部十名選手都連接到遊戲當中。
- (八)比賽過程中發生需要遊戲暫停的狀況主要分為直接暫停與選手暫停 2 種情況。
狀況一、直接暫停：主辦單位有權利因任何狀況要求暫停遊戲/比賽，選手需要配合並執行暫停作業。狀況二、選手暫停：選手可以因下列描述的狀況立即使用暫停功能，但是必須立即告知主辦單位及裁判其暫停理由。非故意斷線。(有選手斷線，請立即示意裁判，並向裁判解釋暫停理由，由裁判評定暫停合理性，且由裁判決定或使用『暫停功能』，等待選手重新連接後恢復比賽，參賽選手須服從裁判安排，否則視作棄權處理)
- (九)硬體或是軟體故障。(如：螢幕斷電、主機當機、遊戲程式崩壞及週邊環境出現問題等)
- (十)選手設備出現狀況。(如：桌椅壞損或設備出現故障)
- (十一)遊戲比賽房崩潰及任何導致遊戲崩壞且無法順利進行比賽等狀況時，該場比賽可以重新開啟並採同樣的 B/P 進行重賽。
- (十二)於競賽階段，比賽時若發生斷網、斷電等導致遊戲中段但可以重新連回遊戲的情況下，若系統預設 30 分鐘的暫停時間尚未消耗完畢之前，需等待所有選手重新連回遊戲後繼續比賽，若系統預設的 30 分鐘暫停時間以消耗完畢且無法繼續暫停遊戲時，雙方選手必須以隊伍現況繼續進行比賽，若情節重大將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重新進行比賽。
- (十三)比賽時若發生斷網、斷電等導致遊戲中斷無法重連的情況時，遊戲時間 20 分鐘內的比賽將重新開始，遊戲時間超過 20 分鐘的比賽，若滿足以下任一條件裁判有權將可直接判決勝負：
1. 經濟差距：兩隊參賽隊伍於遊戲中的經濟差距大於 33%。
 2. 剩餘塔數差距：兩隊參賽隊伍持有塔數差距大於 7 座。
 3. 剩餘水晶兵營數目差距：兩隊參賽隊伍持有水晶兵營數差距大於 2，已經毀壞過又重生的兵營也可算為持有數。
- (十四)於轉播賽事階段，比賽時選手若發生緊急事故(如：無預警且不可抗拒之症狀)，必須離開對戰房的情況，裁判務必先要求暫停，並等待直播進廣告，以及主播螢幕遮蔽，才可將選手帶離對戰房。為確保比賽順利進行，該場若發生第二次緊急狀況，選手可選擇離開對戰房，但不得再返回；或在對戰房內停留至比賽結束。
- (十五)若緊急狀況發生在第一場，第二場開始前必須要求隊伍更換該名選手，由替補選手上場。若隊伍不願更換，則不再允許該名選手緊急暫停。

五、選手規則與責任

- (一)所有參賽者理應保持運動家的精神。蓄意或試圖違反下列選手行為規範，得處以觸犯選手規範所列出的懲處。
- (二)爭議與糾正—應先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或親自向主辦單位舉發任何違反目前賽事運作的行為或爭議。
- (三)語言—泛指所有語言在內，選手不得在暱稱、遊戲聊天室、大廳聊天室或訪問中使用任何帶有猥褻、褻瀆、種族歧視的發言，包含使用縮寫和掩蓋性的字詞。主辦單位保留強制管制的權利。
- (四)通訊和儲存裝置—選手攜帶任何電子儲存裝置到比賽會場之前必須先詢問主辦單位，亦不允許在比賽中使用手機或對外通訊設備。
- (五)違禁藥物—選手不可使用或持有違禁藥物，違者除了受到選手規範的懲處選手不可使用或持有違禁藥物，違者除了受到選手規範的懲處外，還可能依當地法律將違者移送法辦。
- (六)酒精—比賽主辦單位有權剔除在比賽中飲酒的選手之參賽資格。
- (七)作弊—比賽不會容忍任何作弊行為。一旦主辦單位查明作弊事實，比賽不會容忍任何作弊行為。一旦主辦單位查明作弊事實，將立即剔除選手的比賽資格並逐出會場，亦可能限制作弊選手未來的參賽資格。
- (八)濫用軟體漏洞—任何蓄意或試圖利用遊戲漏洞的自肥行為將導致選手喪失比賽資格。主辦方及英雄聯盟官方擁有判斷使用漏洞或自肥行為的權利。
- (九)同謀和操作比賽—選手不可蓄意或試圖操作任何比賽結果。若主辦單位查明選手同謀操作比賽，將立即剔除選手的比賽資格並逐出會場，亦可能限制作弊選手未來的參賽資格。選手參賽時，必須隨時隨地全力以赴。

六、處罰

勳(一)口頭警告

勳(二)失去目前或下場賽事的禁角資格

勳(三)判定遊戲棄權

勳(四)判定比賽棄權

勳(五)剝奪比賽資格

勳(六)收回比賽成績

七、最終決定權

主辦單位保留對此份賽事規章的增加/刪減條文權力以及最終解釋權，亦保留補充 此份賽事規章的權力。

八、最終條款

※最後條款以上規則可能在以下情況予以修改：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使用英雄聯盟官方指定比賽項目的最新版本。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以英雄聯盟指定比賽項目的最新版本，用以決定修改遊戲設定或選項。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決定使用英雄聯盟官方新發佈的反作弊程式或反作弊功能。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因線上和非線上比賽的差別，而決定修改遊戲設定或操作方式的準則。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因不可抗拒因素之影響，造成比賽中斷且無法繼續進行的狀況，而做最後的賽事裁定。

Garena 官方與原廠 Riot 有權審視召喚師約戰的狀況，做最後晉級裁定的權利，不可有異議。

「2020 全國華碩 ROG 傳說對決國中聯賽」 傳說對決電競比賽

報名表

隊名：

報名國中：

隊長姓 名：

遊戲 ID：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電話：

LINE ID：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隊員 1 姓 名：

遊戲 ID：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電話：

LINE ID：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隊員 2 姓 名：

遊戲 ID：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電話:	LINE ID: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隊員 3 姓 名:	
遊戲 ID: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電話:	LINE ID: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隊員 4 姓 名:	
遊戲 ID: 出生年月日:	
聯絡手機電話:	LINE ID: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1. 報名截止:報名日期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止
2. 傳真報名資料 : 傳 真: (02) 2579-4109 (TO 多媒科主任處)
3. 活動地點 : 育達高職(105 臺北市松山區寧安街 12 號)家聲大樓地下一樓 B110 教室 (2020 年 5 月 30 日- 8:30 報到)
4. 交通路線:

<http://mweb.yudah.tp.edu.tw/files/11-1000-100.php>

★☆☆捷運松山線：從【台北小巨蛋站】4 號出口步行約三分鐘

(1)捷運文湖線—搭乘至【南京復興站】轉乘松山線至【台北小巨蛋站】

(2)捷運中和新蘆線—搭乘至【松江南京站】轉乘松山線至【台北小巨蛋站】

(3)捷運淡水線—搭乘至【中山站】轉乘松山線至【台北小巨蛋站】

(4)捷運板南線—搭乘至【西門站】轉乘松山線至【台北小巨蛋站】

說明

